# 2025 年北京大学(校本部)外国留学生本科生海外招生简章 (面向新加坡德明政府中学)

北京大学创办于 1898 年戊戌变法之际,初名京师大学堂,是中国第一所国立综合性大学,也是当时中国最高教育行政机关,其成立标志着国家举办高等教育的开端,由此开创了中国的现代学制。自建校以来,北京大学就享有崇高的声誉,可谓"上承太学传统,下立大学祖庭"。

北京大学是国内目前学科最齐全的大学之一,设有人文、社会科学、经济与管理、理学、信息与工程、医学等 6 个学部,共有 11 个学科门类,49 个本科专业门类,137 个本科专业。学校坚持把人才培养作为大学的核心使命,努力使学生获得最好的学习和成长体验。

外国留学生本科生海外招生是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本科生重要招生途径,旨在巩固和开拓海外优质生源基地,丰富多元招生渠道,延揽更多国际优质生源留学北大,进而为全球培育具有北大底蕴、中国情怀、国际视野的创新型引领型人才。

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本科生学习期限为 4-6 年,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内容,通过毕业论文答辩者,可获得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规定条件者,授予学士学位。

#### 一、申请资格

- 1.申请者须为持外国有效护照的非中国籍公民,符合《中华人民 共和国国籍法》相关规定。原则上年龄在18周岁至25周岁之间(以 2007年9月1日起计算),身心健康。高中毕业或以上学历,品学兼 优。对华友好,无违法犯罪记录。
-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有关规定,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并定居在外国,本人出生时即具有外国国籍的,不具有中国国籍。其作为外国留学生申请者,须于2021年4月30日之前持有有效的外国护照或国籍证明文件,且从2021年4月30日至2025年4月30日期间有在外国实际居住2年以上的记录(一年中实际在外国居住满9个月可按一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
-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有关规定,对于中国大陆(内地)、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居民在移民并获得外国国籍后作为外国留学生申请者,须于2021年4月30日之前持有有效的外国护照或国籍证明文件,并拥有已注销中国国籍的证明,且从2021年4月30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止有在外国实际居住2年以上的记录(一年中实际在外国居住满9个月可按一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
- 注:申请人具有外国国籍的同时是否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以中国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的国籍认定结论为准。如在申请、录

取过程中或入学后具有中国国籍,将被取消申请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 二、报考成绩要求

- 1. 凡是修读 H2 华文与文学、H2 中国通识或 H2 翻译的学生,无需报考汉语水平考试 (HSK)。没有修读上述科目的学生,则需要考获 HSK 6 级。如有较好中文水平,但尚无 HSK 证书,可在面试后尽快补交。
- 2. A-Level 至少一门课程应在 A (含)以上,另外两门课程应在 B (含)以上。

## 三、申请材料

- 1.《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本科生入学申请表》(网上报名后下载 打印),申请表上须贴2寸白底彩色免冠证件照;
- 2.全日制高中毕业学历文件(应届毕业生可先提供预计毕业证明),须为原件或公证件;
  - 3.高中或以上阶段全部课程及成绩单,须为原件或公证件;
  - 4. 符合要求的 A-level 成绩报告或预估成绩报告;
- 5.两封书面推荐信(由于推荐信内容是保密的,因此请通知推荐 老师将推荐信密封在信封里,再由申请者携带至线下面试现场提交);

- 6.个人陈述原件;
- 7.护照信息页复印件,护照有效期需在 2025 年 12 月 1 日以后, 如不符合时限要求请提前更换护照。
- 8.出生证明以及申请人出生时父母双方的国籍证明文件,包括已 经取得的国外永久居留权证明,须为原件或公证件;
  - 9. 获奖证书等其他补充材料(如有);
  - 10.《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本科生入学申请承诺书》(见附件1):
  - 11. 自我介绍视频(视频上传要求见附件2):
  - 12.北京大学要求提交的其他补充材料。
- 注: 所有申请材料均须为中/英文的文本,中/英文以外语种的文本须提供经公证的中/英文译本,不接受其他语种的材料。公证件须为原件,不接受公证件复印件。

## 四、申请办法

## 1.网上申请

申请者登录北京大学留学生网申系统(网址 http://www.studyatpku.com),

网申系统中需填写招生代码: dongnanya2025

网申系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星期三) 00:00 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星期五) 23:59(以上均为北京时间) 开放,以申请者首次提交信息时间为准。

#### 2. 提交纸质版申请材料

申请者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 (星期一)之前,将 1 份完整的纸质版申请材料(参阅上述的"申请材料"部分,切勿缺漏任何申请材料)邮寄或亲自交至新加坡德明政府中学,再由德明政府中学统一寄送至北京大学。

德明政府中学地址和收件人:

地址: 10 Tanjong Rhu Road Singapore 436895

收件人: 刘志强老师 Mr Timothy Low

申请材料寄送后不予返还。

## 3. 线下面试

北京大学拟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 (星期四)** 在当地对申请者进行 线下复试考核。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 4.录取

申请材料和复试考核通过者, 学校方予以预录取。

预录取同学须在 A 水准成绩放榜后一周内将成绩单电子版发送 至 北 京 大 学 国 际 合 作 部 留 学 生 办 公 室 E-mail: undergraduate@pku.edu.cn。最终成绩不符合要求或未按时提交最终成绩的学生,将取消预录取资格。

录取材料将于 2025 年 6 月开始发放。录取后学校将对申请人信息和材料等进行复核,如有违规或弄虚作假等情形,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入学资格。录取结果可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查询。

#### 5.入学

2025年9月,学生持录取通知书等相关材料入学报到。具体时间和安排以报到通知为准。

#### 五、违规处理

申请人须承诺所有申请信息及申请材料真实、合规、完备。凡出现失信失实、违规违纪、徇私舞弊等情况,如在申请、录取过程中或入学后被查实,将被取消申请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做出相应处理。

## 六、招生院系

详 见 招 生 目 录:

https://www.isd.pku.edu.cn/undergraduate/detail/173.html。

## 七、相关费用

## 1.本项目免除申请费。

**2.学费。**理工类: 30000 元人民币/学年; 人文社科类: 26000 元人民币/学年。

学费仅接受人民币现金、银联卡支付和网上支付,不接受其他币 种、旅行支票等其他支付办法。

## 八、外国留学生奖学金

1. 中国政府奖学金

原则上申请者需通过学校考核和有关部门组织的考核。

国别项目(A类):申请者须先申请任意一个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本科生招生项目,通过资格初审并下载证明后,向中国驻外使领馆申请。申请人需在"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管理信息系统"(https://studyinchina.csc.edu.cn)注册并填写《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表》,选择"Type A"类别,并将北京大学作为首选院校。待国家留学基金委商请至学校,学校结合申请者的考核结果决定拟录取人选。

详见: https://www.isd.pku.edu.cn/scholarship/news/detail/9727.html

"丝绸之路"奖学金项目(B类):学校根据录取结果,结合项目要求,择优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推荐参评。

2.北京市外国留学生奖学金、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奖学金

学校根据录取结果择优评授。请及时关注电子邮件通知。"北京市外国留学生奖学金"资助部分学费;"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奖学金"资助学费、生活费、医疗保险费。

获奖学生均须参加年度评审。

#### 九、医疗保险

学生须购买中国境内保险公司的"来华留学生综合医疗保险"。未按要求购买医疗保险者,学校将不予办理注册手续。

#### 十、住宿

北京大学将为通过东南亚海外招生项目申请的学生预留住宿;其他学生则需自行安排留学期间的住宿,中国政府奖学金学生除外。

北京大学有不同规格和条件的留学生宿舍供学生预定。中关新园宿舍咨询电话: (86-10)-62752288, 勺园宿舍咨询电话: (86-10)-62752218。

住校外者须在入住后 24 小时之内到当地公安机关办理住宿登记手续。

#### 十一、签证

学生须持《录取通知书》和《来华学习签证申请表(JW201/202 表)》前往中国驻外使领馆申请 X1 字签证来华。在入境中国后 30 天 内, 须将 X1 字签证转换成学习类居留许可。

## 十二、留学生办公室联络方式

通讯地址:中国北京市北京大学新太阳学生中心 324 房间

邮政编码: 100871

E-mail: undergraduate@pku.edu.cn

电话: (86-10)-62751230

传 真: (86-10)-62751233

网址: http://www.isd.pku.edu.cn

## 十三、其他事项

1. 申请人应及时关注我校发布、发送的相关文件、通知,因申请人疏忽等个人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其本人承担。

2.若上级部门在本年度出台新的招生政策,我校将作相应调整并进行公告。未尽事宜,按照上级和学校有关政策执行。